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161001

单位名称：遵化市人民法院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审理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二）审理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三）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告诉申诉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四）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疑难问题，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五）对县级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

（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县机构编制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七）管理县级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八）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

（九）承办其他应由县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1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遵化市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遵化市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39.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115.4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94.54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1.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3.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4.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44.34	本年支出合计	58	3744.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744.34	总计	62	3744.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　遵化市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44.34	3744.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15.48	3115.48					
20405	法院	3115.48	3115.48					
2040501	行政运行	2282.75	2282.7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73	198.73					
2040504	案件审判	361.00	361.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73.00	273.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4.54	94.54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4.54	94.54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4.54	94.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43	191.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43	191.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22	181.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1	10.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3.71	203.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3.71	203.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3.71	203.7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	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	5.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4.18	134.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18	134.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18	134.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遵化市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44.34	2812.07	932.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15.48	2282.75	832.73			
20405	法院	3115.48	2282.75	832.73			
2040501	行政运行	2282.75	2282.7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73		198.73			
2040504	案件审判	361.00		361.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73.00		273.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4.54		94.54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4.54		94.54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4.54		94.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43	191.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43	191.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22	181.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1	10.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3.71	203.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3.71	203.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3.71	203.7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		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		5.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4.18	134.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18	134.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18	134.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39.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115.48	3115.48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94.54	94.54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1.43	191.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3.71	203.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00		5.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4.18	134.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44.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44.34	3739.34	5.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744.34	总计	64	3744.34	3739.34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739.34	2812.07	927.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15.48	2282.75	
20405	法院	3115.48	2282.75	
2040501	行政运行	2282.75	2282.7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73		198.73
2040504	案件审判	361.00		361.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73.00		273.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4.54		94.54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4.54		94.54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4.54		94.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43	191.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43	191.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22	181.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1	10.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3.71	203.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3.71	203.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3.71	203.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4.18	134.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18	134.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18	134.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23.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6.7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67.50	30201	办公费	4.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62.6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3.8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72.30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1.22	30206	电费	0.5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21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3.71	30208	取暖费	37.8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5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4.1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3.5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公务接待费	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9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32.1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88	30229	福利费	4.0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5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7.2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425.32	公用经费合计					386.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45.8		44.8		44.8	1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37.5		36.5		36.50	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00	5.00		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	5.00		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	5.00		5.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	5.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744.34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329 万元，增长 9.6%，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新招录公务员，人员工资保险增加，发放奖励绩效及精神文明奖增加人员类支出;院内空调维修及审判庭改造、办案装备采购等项目类投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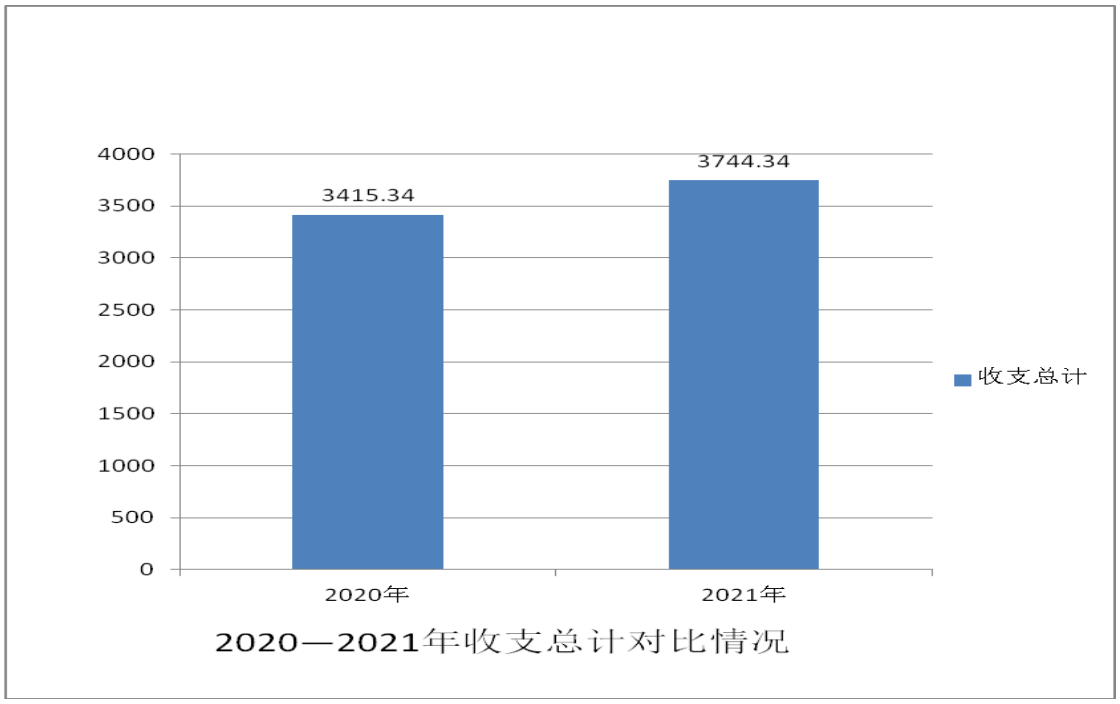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3744.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44.3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3744.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12.07 万元，占 75.1%；项目支出 932.27 万元，占 24.9%；经

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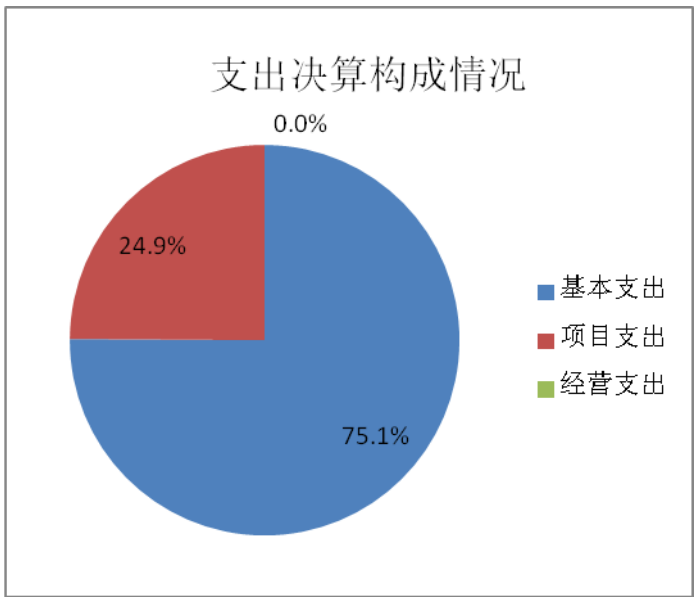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744.34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329 万元，增长 9.6%，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新招录公务员，人员工资保险增加，发放奖励绩效及精神文明奖增加人员类支出;院内空调维修及审判庭改造、办案装备采购等项目类投资增加；本年支出 3744.34 万元，增加 329 万元，增长 9.6%，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新招录公务员，人员工资保险增加，发放奖励绩效及精神文明奖增加人员类支出;院内空调维修及审判庭改造、办案装备采购等项目类投资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739.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24 万元；主要是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新招录公务员，人员工资保险增加，发放奖励绩效及精神文明奖增加人员类支出;院内

空调维修及审判庭改造、办案装备采购等项目类投资增加；本年支出 3739.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24 万元，增长 9.5%，主要是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新招录公务员，人员工资保险增加，发放奖励绩效及精神文明奖增加人员类支出;院内空调维修及审判庭改造、办案装备采购等项目类投资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 万元，比上年增加 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装备采购增加；本年支出 5 万元，比上年增加 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装备采购增加。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2020 年—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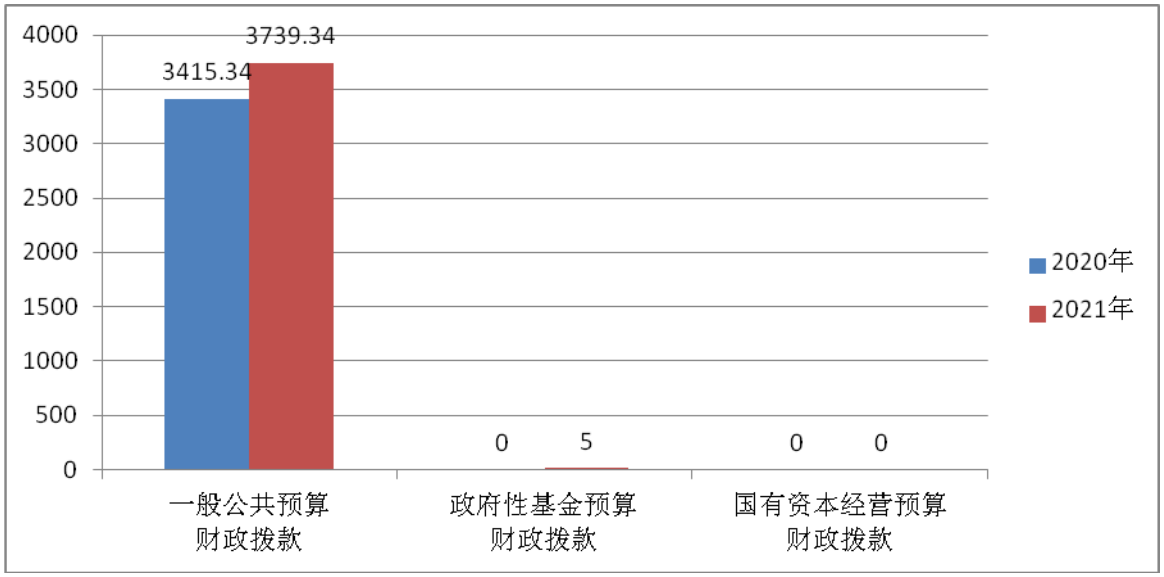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744.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0%,比年初预算增加 144.7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

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职业年金未全部支出，定额人员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列入劳务费决算中人员经费支出减少，而临时工工转劳务派遣发放工资保险等费用增加致使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增加，因本年院内空调维修及审判庭改造、办案装备采购等项目类投资增加；本年支出 3744.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0%,比年初预算增加 144.7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年初预算中职业年金未全部支出，定额人员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列入劳务费决算中人员经费支出减少，而临时工工转劳务派遣发放工资保险等费用增加致使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增加，本年院内空调维修及审判庭改造、办案装备采购等项目类投资增加。具体情

1. %

年

年

成预算的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满足我院办案业务装备需要，切实保障办案业务工作高质量、高水平完成，提升办案工作效率，以达到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市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较好的完成了年初目标，

9　司法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司法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9万元，执行数为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的应当补休，不能补休的，应当给以补助。提升司法警察战斗力及职业认同感，调动司法警察的工作积极性，发挥主观能动性，使司法警察工作取得良好绩效，维护社会稳定，保证安全的审判秩序，为审判工作保驾护航，服务全市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较好的完成了年初目标，未发现问题。

10　执行保障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执行保障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7万元，执行数为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此项目保障了我院案件审判、执行及办案业务需要，积极推进执行工作顺利进行，切实保证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为服务全市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作用，进而维护了

社会公平正义，促进了社会和谐，维护了地区的繁荣稳定。较好的完成了年初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法官审判津贴</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遵化市人民法院</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遵化市人民法院</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 colspan="2"></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 colspan="2">年度资金总额</td><td>17</td><td>17</td><td>17</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 colspan="2">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7</td><td>17</td><td>17</td><td>—</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综述</td></tr>
<tr><td colspan="5">目标 1：充分体现党中央国务院对广大法官的关怀，提升主观能动性、积极性，提升办案效率及办案质量，保证在规定审限内完成案件审判，结案率达到 85%以上，更好的维护地区的繁荣稳定。</td><td colspan="4">目标 1 完成情况:提升了办案效率及办案质量，结案率达到 96.21%，更好的维护地区的繁荣稳定。向财政部门按季度争取经费并及时发放，体现了对法官的关怀，保障了法官应有的权益，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目标。</td></tr>
<tr><td rowspan="7">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平均审理天数</td><td>=<60</td><td>41</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案件结案率</td><td>>=85%</td><td>96.21%</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津贴支付时限</td><td>12月底前</td><td>12月底前</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审判流程公开率</td><td>>=90%</td><td>99%</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案件信息合格率</td><td>>=95%</td><td>100%</td><td>15</td><td>15</td><td></td></tr>
</table>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初预算执行情况	>=95%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掌上法院”OA 办公项目终端电话费						
主管部门	遵化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遵化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	16	1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	16	1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 1：实现法院系统全面开展协同办公平台建设，“掌上法院“OA 办公项目的实施，为进一步实现数字法院提供助力，实现全省法院信息化建设一盘棋思想，切实做到与省院、中院及各地区法院无缝对接，从而更好的服务审判工作。			目标 1 完成情况:为进一步实现数字法院提供助力，实现全省法院信息化建设一盘棋思想，切实做到与省院、中院及各地区法院无缝对接，从而更好的服务审判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年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终端数量	=203	203	15	15	
		质量指标	审限结案率(%)	>=94%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费用报销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初预算执行情况	>=95%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95%	98%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85%	91.52%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法警执勤津贴						
主管部门	遵化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遵化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	11	1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	11	1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1：提升司法警察战斗力及职业认同感，调动司法警察的工作积极性，发挥主观能动性，使司法法警工作取得良好绩效，维护社会稳定，保证安全的审判秩序，为审判工作保驾护航。	目标1完成情况：我院根据文件要求，向财政部门按季度申请经费并及时发放，体现了对法警的关怀，保障了法警应有的权益，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0名法警值勤数量	>=21	21	15	15	
		质量指标	业务能力考核合格率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初预算执行情况	>=95%	95%	15	15	
		经济效益指标	创新工作完成率	>=60%	6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法院办案经费及行政运行保障性支出						
主管部门	遵化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遵化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8	238	23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8	238	23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 1：切实保障办案业务工作高质量、高水平完成，提升办案工作效率。达到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保护被侵害人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市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目标 1 完成情况:切实保障办案业务工作高质量、高水平完成，提升办案工作效率。达到依法惩治刑事犯罪，保护被侵害人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较好的完成了年初目标。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85%	96.21%	15	15	
		质量指标	审判流程合规率	>=95%	99%	15	15	
		时效指标	费用报销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初预算执行情况	>=90%	100%	15	15	
		经济效益指标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95%	98%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矛盾率	>=90%	91.52%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冀财政法[2020]70 号 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主管部门	遵化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遵化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3	203	20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3	203	20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 1：切实保障办案业务工作高质量、高水平完成，提升办案工作效率。达到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保护被侵害人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市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目标 1 完成情况:切实保障办案业务工作高质量、高水平完成，提升办案工作效率。保护被侵害人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市工作大局，			

					发挥服务保障职能，较好的完成了年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85%	96.21%	15	15	
		质量指标	审限结案率(%)	>=94%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费用报销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85%	91.52%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年初预算执行情况	>=95%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法救助资金发放到位率	>=95%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冀财政法[2020]71 号 河北省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主管部门	遵化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遵化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8	88	88	10	100%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8	88	8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1：切实保障办案业务工作高质量、高水平完成，提升办案工作效率。达到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保护被侵害人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市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目标1完成情况:切实保障办案业务工作高质量、高水平完成,提升办案工作效率,较好的完成了年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85%	96.21%	15	15	
		质量指标	审限结案率(%)	>=94%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费用报销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95%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年初预算执行情况	>=95%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法救助资金发放到位率	>=95%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冀财政法[2021]32号 2021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主管部门	遵化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遵化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满足开展办案业务工作所必需基本条件的装备及办案需要，优先保障办案基本装备、信息化办案装备及系统共建装备需要。进一步完善司法公开三大平台系统建设，切实保障办案业务工作高质量、高水平完成，提升办案工作效率。				目标1完成情况：满足开展办案业务工作所必需基本条件的装备及办案需要，切实保障办案业务工作高质量、高水平完成，提升办案工作效率，完成年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85%	96.21%	15	15	
		质量指标	审限结案率(%)	>=94%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费用报销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85%	91.52%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年初预算执行情况	>=95%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法救助资金发放到位率	>=95%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执行保障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遵化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遵化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	37	3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	37	3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1：积极推进执行工作顺利进行，切实保证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为服务全市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作用，进而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维护地区的繁荣稳定。	目标1完成情况:我院根据自身支出安排及需要，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相关经费，保障我院日常办公及办案工作的顺利开展，保障自身职能的实现，较好的完成了年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85%	96.21%	15	15	
		质量指标	审限结案率(%)	>=94%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费用报销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初预算执行情况	>=95%	100%	15	15	
		经济效益指标	案件流程合规率	>=95%	99%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救助资金发放到位率	>=95%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86.75万元，比2020年度减少4.74万元，降低1.2 。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支出管理，

压缩开支，减少不必要开支

八、政府采购情况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84.11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5.6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28.4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284.1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84.1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8辆，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辆，机要通信用车　辆，应急保障用车　辆，执法执勤用车2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辆，其他用车　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4套，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套，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

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使用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